



**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电子税务局
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增值税税控系统）最高开
票限额审批-操作手册**

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

2021-03

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增值税税控系统）最高开票限额审批

1.1 主要简介

本文档主要为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电子税务局-【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增值税税控系统）最高开票限额审批】功能的相关说明。

1.2 访问地址

<https://etax.xiamen.chinatax.gov.cn/>

1.3 基本操作说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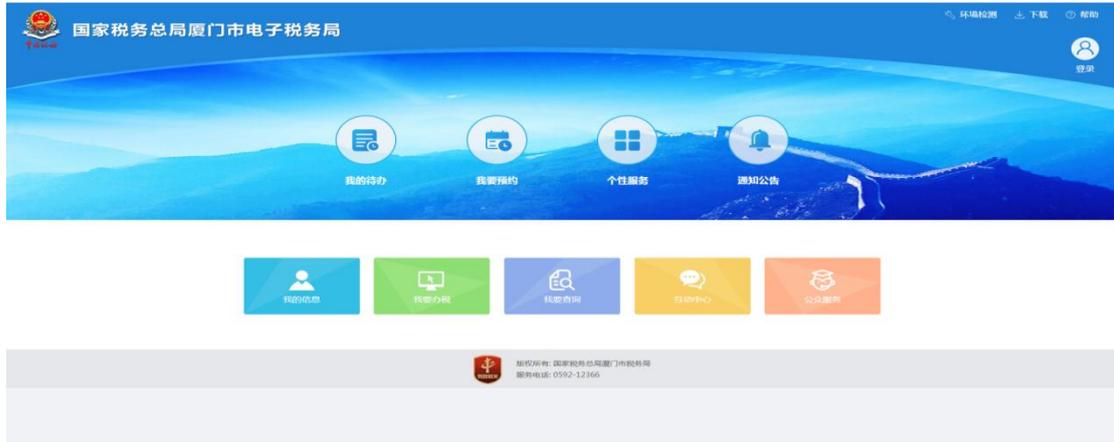
1.3.1 功能描述

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申请使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纳税人，需要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增值税税控系统）最高开票限额审批。

1.3.2 操作步骤

1.3.2.1 纳税人端申请环节

- 1、进入网站后，输入用户名，密码，登录到厦门市电子税务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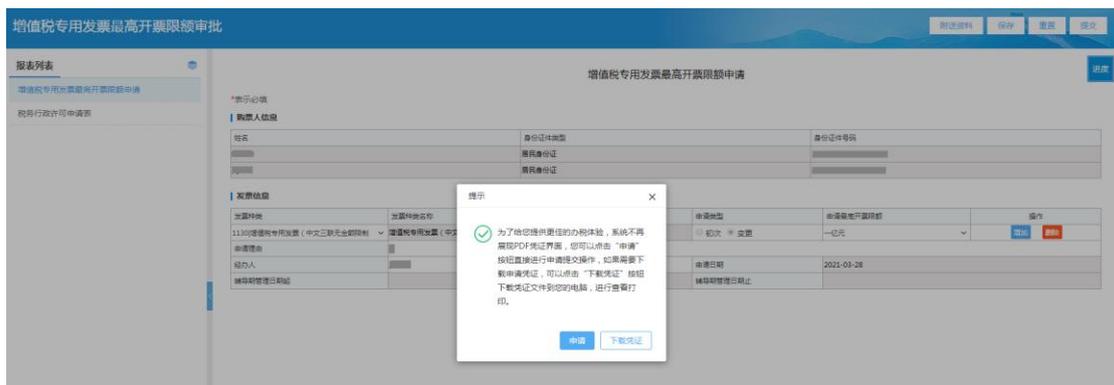
2、选择【我要办税】→【税务行政许可】，界面左侧导航栏选择【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】。



3、进入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申请单，并依照表单要求录入数据。
(标黄的为必填项内容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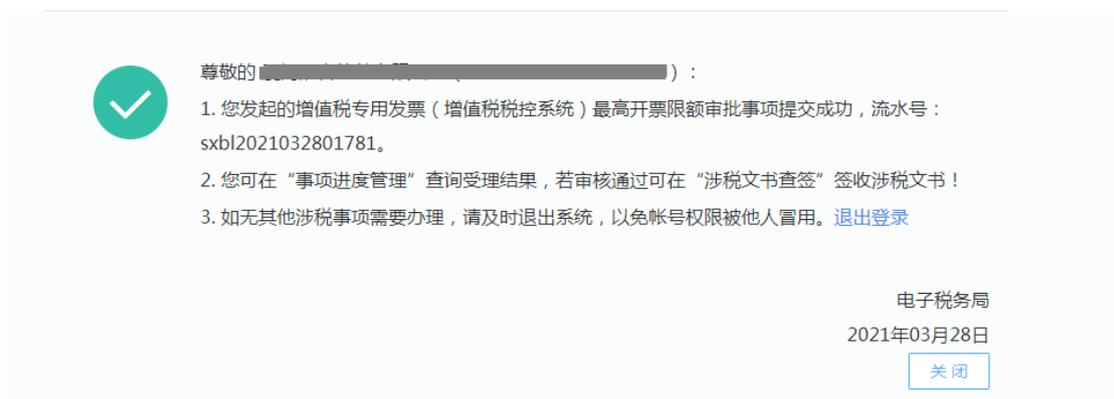


4、点击【提交】按钮，可进行申请或下载凭证（下载申请表单）。



5、点击申请后，查看提交的回执说明。

涉税事项受理系统回执单



1.3.2.2 纳税人端查看环节

1、登录电子税务局，点击【我要查询】→【办税进度及结果信息查询(新)】，【事项进度管理】可进行查看申请、进度跟踪、查签等操作。

事项进度管理

办理状态： 业务域： 申请日期起止： -

事项名称： [查询](#)

序号	业务域	事项名称	申请日期	办理状态	办理环节	总环节数	办结期限	操作
1	税务行政许可	增值税专用发票(增值税税控系...	2021-03-28	资料已提交,待受理	受理	4	提交申请后3日办结	进度跟踪 撤销 删除 置顶

< 1 > 到第 1 页 [确定](#) 共 1 条 10 条/页

温馨提示

- 事项进度管理可以进行查看、修改、删除、撤销和跟踪事项申请记录，便于纳税人跟踪税务机关的受理进度
- 可进行[撤销](#)操作的办理状态有：“资料已提交,待受理”
- 可进行[修改](#)操作的办理状态有：“资料已保存,未提交” “受理不通过,待补齐补正” “预审不通过,待受理”
- 可进行[删除](#)操作的办理状态有：“资料已保存,未提交” “预审不通过,待受理”
- [进度跟踪](#)按钮可查看事项办理的进度,也可查看办理状态为：“受理不通过,待补齐补正” “预审不通过,待受理” “不予受理”的具体原因。
- 说明：[撤销](#)、[修改](#)和[查看申请](#)三个按钮是根据事项状态动态展示的, [撤销](#)之后的申请记录可以进行[修改](#)操作

2、纳税人点击【进度跟踪】可查看进度情况。

事项进度跟踪 ×

您申请的事项正在办理中,请耐心等待。

- 2021-03-28 21:18:22 资料已提交,请等待税务人员受理! [查看申请](#)
- 2021-03-28 21:17:46 资料已保存,请您及时提交!

办理流程

```

graph LR
    A((开始)) --> B((提交))
    B --> C((受理))
    C --> D((完成))
    
```